

財團法人基督教台灣信義會 函

地 址：臺北市大安區杭州南路二段十五號
聯絡電話：(02) 23519317
傳 真：(02) 23913993

受文者：本會所屬各堂會/機構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5 年 6 月 1 日
發文字號：(105) 財信總字第 030 號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無
附件：無

主 旨：本會所屬堂會/機構資金貸與他人相關事宜

說 明：一、依據主管機關內政部規定，本會所屬堂會/機構不得將資金貸與非屬本會之他人(含機構或個人)。
二、本會所屬堂會/機構擬將資金貸與本會所屬其他堂會/機構，請於貸款前檢附長執會議記錄函知總會辦公室。

正本：台灣信義會所屬各堂會/機構

監督 吳英賓